

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二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中本集合计划项下财务数据。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	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成立规模	39,981,710.42
存续期	10 年
管理人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1	本期利润	1,080,885.70

2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29,758,788.95
3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0612
4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1583

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本期利润”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估值产生的未实现利得变动额。

四、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孟晓龙，本科学历，2006 年就职于大同证券，从业 13 年，2017 年起从事资产管理业务至今。

（二）投资经理报告

2024 年上半年，美国经济边际降温、复苏偏乏力，未能达到之前乐观的预想。不过总体来说，美国经济向着软着陆的方向运行，并且不排除其未来经济复苏加强的可能。2024 年上半年美国经济增速、消费投资初步放缓，二季度以来，财政支出重新加快脚步，对经济起到逆周期调节作用。而其工资增速仍在近十年中枢之上，或预示下半年消费复苏可能卷土重来，带动价格及库存周期向上，从而刺激企业继续主动补库。此外，在人工智能热潮、房地产逐步回暖下，美国下半年复苏力度有望进一步增强。

这同时也意味着其再通胀风险也可能随之放大，风险点包括房租的回升和美联储对于降息态度的软化等。我们预计今年美国可能将在 9 月开启全年唯一一次降息，以平衡经济发展与通胀目标。而大选结束之后，美联储为其通胀目标负责，或将会重新转为谨慎。若二次通胀的风险实现，明年的降息空间还将会进一步缩窄。

2024 年国内仍处于资产负债表收缩风险提升阶段，市场主体信心有待提振。地产周期、人口周期以及债务周期均处于新阶段，经济形势严峻亟需强力政策支持。而国内财政、货币政策（如政府债发行提速、房贷利率进一步下降）在五月开始进一步加力。上半年私人投资消费相对疲软，居民收入信心有待增强；而化债约束下，财政收支紧平衡延续，民生领域支出增速相对较低，政府债融资提速不明显；金融资源呈现出一定债券投资“长期化”、私人存款“定期化”趋势，物价水平也维持在较低水平。

得益于净出口和工业产出的支持，中国经济在 2024 年第 1 季同比增长 5.3%，不仅高于 2023 年第 4 季的 5.2%，亦优于市场预测的 4.8%。然而，2024 年第 2 季中国经济略有放缓，主要因为房地产行业依然疲软，以及宏观经济的通缩压力未见明显改善。尽管 2024 年第 1 季的中国 GDP 的增速优于市场预期，但有见于房地产行业或持续偏疲弱、部分地方政府降低债务水平以及消费者信心疲弱，我们预计中国经济增速在 2024 年下半年将小幅放缓。

2024 年下半年通胀将在较低基数效应下反弹。货币政策方面，预期人民银行在 2024 年下半年将继续维持偏宽松的货币政策。人民银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来增加对五大领域的贷款增长，包括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另外，为降低实体经济的融资成本，预期人民银行在 2024 年下半年将继续下调基准利率。由于 2024 年上半年财政支出增速较慢，我们预期中央政府在下半年将加快财政支出的进度。虽然地方政府正在推进化债工作，但新增的专项债以及超长期的特别国债的发行将支持基建投资。

同时财政资金亦将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以及消费品的以旧换新计划。

近期债券市场行为有两大特征：其一，非银“资产荒”。二季度以来在金融脱媒和禁止手工补息的影响下，非银负债改善进一步加剧“资产荒”，相比于一季度，二季度非银对债市的影响更为鲜明；其二，前期审慎的机构翻多。一季度利率大幅下行之后，市场机构总体对二季度保持审慎，叠加央行反复风险提示和超长期特别国债供给，以及 430 政治局会议带来的地产重要增量政策变化，市场在“资产荒”的压力下保持了较长时间的行为克制，随着有关制约因素的缓释，机构普遍翻多，做多动能再次释放。

从趋势角度观察，利率下行有其合理性。在长期趋势之外，也需要关注一系列短期因素或有变化，毕竟现阶段央行指引的关键政策利率是 0M07 天利率，而这一水平仍处于 1.8%。最大的不确定性或许就在于央行对债券市场采取真正意义的行为干预，而非口头提示。三季度，我们在总体保持多头思维和久期策略的同时，需要客观考虑自身禀赋，具体策略运用上相对更加侧重组合流动性和确定收益的把控。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集合计划会计报告

1、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272,921.33	短期借款	0.00
结算备付金	517,732.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存出保证金	5,458.44	衍生金融负债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713,743.74	应付清算款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94,013.30
债权投资	0.00	应付托管费	15,668.86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应收清算款	2,400,590.79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应收利息	0.00	应交税费	39,023.96
应收股利	0.00	应付利息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应付利润	0.00
其他资产	0.00	其他负债	2,952.13
		负债合计	151,658.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金	122,272,335.75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7,486,45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758,788.95
资产总计	129,910,447.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910,447.20

2、集合计划利润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收入	2,368,259.59
1. 利息收入	22,763.73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81,204.34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4,291.52
4.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二、费用	1,287,373.89
1. 管理人报酬	1,224,071.35
2. 托管费	15,668.86
3. 销售服务费	0.00
4. 投资顾问费	0.00
5. 利息支出	31,972.7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1,972.78
6. 信用减值损失	0.00
7. 税金及附加	3,860.90

8. 其他费用	11,800.00
三、利润总额	1,080,885.7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1,080,885.70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0,885.70

(二) 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	占集合计划资产总值比例
银行存款	272,921.33	0.21%
股票	0.00	0.00%
债券	93,219,222.01	71.76%
基金	33,494,521.73	25.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资产	2,923,782.13	2.25%
合计	129,910,447.20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三名股票明细（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万)	市值	市值占净值
合 计				

3、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三名债券明细（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万)	市值	市值占净值
JO803A	24 武金控 MTN003	20.0000	20,922,000.00	16.12%

196775	21 大同 03	11.0000	11,024,200.00	8.50%
JM804N	22 柳钢集团 MTN001	10.0000	10,090,000.00	7.78%
合 计		41.0000	42,036,200.00	32.40%

4、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三名证券投资基金明细（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万)	市值	市值占净值
008587	淳厚中短债债券 A	2,414.866711	25,423,716.73	19.59%
005079	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 A	448.662718	5,016,497.85	3.87%
006612	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284.571616	3,054,307.15	2.35%
合 计		3,148.1010	33,494,521.73	25.81%

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集合计划其他资产的构成（单位：人民币元）：

应收证券清算款	2,400,590.79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结算备付金	517,732.90
存出保证金	5,458.44
其他应收款、理财产品等	0.00
合计	2,923,782.13

六、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等费用的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项目	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	------------------------------------

当期发生的应支付的管理费	1,224,071.35
--------------	--------------

注：资产管理人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计划财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年管理费率为 0.3%。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 前一日的计划财产净值 × 年管理费率 / 当年实际天数

（二）托管费

项目	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应支付的托管费	15,668.86

注：资产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计划财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年托管费率为 0.05%。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 前一日的计划财产净值 × 年托管费率 / 当年实际天数

（三）业绩报酬

1、业绩报酬提取原则

在委托人退出日、本计划分红权益登记日及计划终止日，若持有期计划年化收益率小于或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持有期计划年化收益率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提取 60% 的业绩报酬。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义务，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托管人于收到指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业绩报酬提取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但因投

资者退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2、业绩报酬计算方法

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以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则推广期参与的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日，下同）当期实际年化收益率（R）超过管理人披露的当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上部分的 60% 作为业绩报酬；若委托人当期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低于当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管理人不计提业绩报酬。

其中业绩报酬计提日即为集合计划分红权益登记日、委托人退出日和集合计划终止日。年化收益率为：

$$R = (S_T^* - S_0^*) / (S_0 * D)$$

R：指年化收益率；

S_T^* ：指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S_0^* ：指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S_0 ：指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D：指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持有年限，也即 $D = \text{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持有天数} / 365$ 。

(1) 当 $R \leq K$ 时，管理人不收取业绩报酬；

(2) 当 $R > K$ 时，业绩报酬 = $(R - K) \times 30\% \times D \times \text{对应计划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资产净值总额}$ ；

K：指本集合计划约定的业绩报酬比较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管理人于每个开放参与退出日之前在指定网站上公告具体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该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适用于该开放参与退出日起至下一开放参与退出日止。

3、业绩报酬的支付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业绩报酬的责任。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托管人于收到指令后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七、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报告期末杠杆水平为 100.12%（注：按报告期末资产市值/净值），符合合同约定。

八、投资经理变更

无

九、重大关联交易

无

十、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无

十一、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2024 年 5 月 7 日本集合计划以现金分红的方式为投资者按所持份额比例分配总额 4,265,845.88 元的已实现收益。提取业绩报酬后投资者实际红利总额为 3,142,559.31 元。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备案确认函（备案编码 SP7413）

（二）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生效的公告

(三) 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修订版)

(四) 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修订版)

(五) 大同证券同丰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托管协议 (修订版)

文件存放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360 号源达大厦裙楼 4 楼大同证券

网址: www.dts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121212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 可咨询管理人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7 月 3 日



